**花蓮縣辦理「106學年度輔導工作觀摩會」實施計畫**

1. 依據：
2. 依據107年度教育部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地方政府辦理事項－花蓮縣107年度專任輔導教師督導計劃辦理。
3. 依據107年1月1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70004820號函辦理。
4. 目的：
5. 督導訓練以及提升專兼任輔導教師發揮及早介入輔導及發揮預防功能，俾協助適應困難之學生適性發展與行為處遇。
6. 藉由系統性、漸進性規劃學校輔導人力及督導訓練，提升各校輔導工作，俾落實校園三級預防機制。
7. 協助教師自我成長，增進輔導知能與技巧。
8. 辦理單位：

一、指導機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機關：花蓮縣政府。

三、承辦單位：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

四、協辦單位 :花蓮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1. 內容

一、參與對象：請本縣所屬國中小專輔教師及專輔人員務必參加，兼任輔導教師、輔導主任、組長則踴躍參加。

二、進行方式：以優良輔導案例分享及探討方式進行。

三、辦理時間：107年6月22日上午9時30分至12時。

四、辦理地點：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

時程表

|  |  |  |
| --- | --- | --- |
| 時間 | 主題 | 主講人或負責人 |
| 0900~0930 | 報到 | 北昌國小 |
| 0930~0940 | 開幕 | 教育處、北昌國小 |
| 0940~1010 | 國小案例 | 和平國小李芸華老師 |
| 1010~1040 | 案例研討 | 輔諮中心 |
| 1040~1110 | 國中案例 | 化仁國中蔣鵬老師 |
| 1110~1140 | 案例研討 | 輔諮中心 |
| 1140~1200 | 綜合座談 | 輔諮中心、教育處 |